

ICS

T/GXDSL

团 体 标 准

T/GXDSL —2026

富硒茉莉花种植及检测技术标准

Technical Standard for the Planting and Detection of Selenium- enriched Jasmine
Flowers

(工作组讨论稿)

(本草案完成时间：2026-01-29)

2026 - - 发布

2026 - - 实施

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	III
1 引言	1
2 范围	1
3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4 术语和定义	2
4.1 富硒茉莉花	2
4.2 硒营养调控	2
4.3 安全间隔期	2
4.4 承诺达标合格证	2
5 产地环境要求	2
5.1 环境空气质量	3
5.2 灌溉水质	3
5.3 土壤环境	3
6 种植技术	3
6.1 品种选择	3
6.2 栽植要求	3
6.3 田间管理	4
7 硒营养调控技术	4
7.1 硒肥选择	4
7.2 施用方法与用量	4
7.3 硒肥施用记录	5
8 病虫害防治	5
8.1 防治原则	5
8.2 主要病虫害	5
8.3 防治措施	5
8.4 监测预警	5
9 采收与加工	6
9.1 采收	6
9.2 加工	6
10 产品质量要求	6
10.1 感官要求	6
10.2 理化指标	7
10.3 硒含量指标	7
10.4 安全指标	7
10.5 承诺达标要求	7
11 检验方法	7

11.1	抽样	7
11.2	感官检验	7
11.3	水分测定	7
11.4	硒含量测定	7
11.5	污染物及农药残留检测	8
11.6	检验结果判定	8
12	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	8
12.1	标志	8
12.2	包装	8
12.3	运输	8
12.4	贮存	8
13	档案管理	8
13.1	档案内容	9
13.2	保存期限	9
13.3	档案管理	9
14	附则	9

前 言

本文件依据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。

本文件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

本文件为首次发布。

富硒茉莉花种植及检测技术标准

1 引言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，践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战略、乡村振兴战略及农业绿色发展行动方案部署，规范全国富硒茉莉花种植及检测技术行为，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与核心竞争力，推动富硒茉莉花产业标准化、规模化、优质化发展，助力特色农产品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，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行业标准要求，结合广西茉莉花核心产区生产实践，兼顾全国同类生态区发展需求，制定本标准。本标准旨在为全国富硒茉莉花生产、加工与检测提供统一、科学的技术依据，保障产品硒含量稳定可控、食用安全可靠，引领我国富硒茉莉花产业高质量发展。本标准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，联合国内相关科研院所、行业协会共同起草，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负责解释。

2 范围

规定了富硒茉莉花种植的产地环境、品种选择、栽培管理、硒营养调控、病虫害防治、采收加工、产品质量要求、硒含量检测方法、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档案管理等全流程技术内容，涵盖生产、加工、检测、流通各环节，突出全程质量控制与可追溯要求。适用于全国范围内富硒茉莉花的露地种植与产品检测，广西境内核心产区应严格执行，其他相似生态区可参照执行，为全国富硒茉莉花产业标准化发展提供统一技术遵循，助力构建全国统一的富硒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。

3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，均为国家现行有效标准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；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标准，确保与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保持一致。

GB 3095-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

GB 5084-2021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

GB 15618-2018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

GB 2762-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
GB 5009.3-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
GB 5009.93-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硒的测定

GH/T 1135-2024 富硒农产品

NY/T 789 新鲜水果和蔬菜取样方法

NY/T 391-2021 绿色食品产地环境质量

NY/T 393-2020 绿色食品农药使用准则

NY/T 394-2020 绿色食品肥料使用准则

JJF 1070-2005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4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，同时衔接 GH/T 1135-2024《富硒农产品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相关规定。

4.1 富硒茉莉花

在适宜硒含量的土壤环境中，通过自然富集或农业技术措施强化硒的吸收转化，使茉莉鲜花或干花中总硒含量达到 0.15 mg/kg~4.0 mg/kg 范围，且有机硒占比不低于 80%（符合 GH/T 1135-2024《富硒农产品》相关要求）的产品。

4.2 硒营养调控

通过施用符合国家登记要求的硒肥料或硒营养剂，科学调节土壤有效硒含量或植株硒吸收效率，实现产品硒含量稳定达标的技术过程。

4.3 安全间隔期

最后一次施用硒肥或农药至茉莉花采收所间隔的最少天数，是保障产品质量安全的关键管控指标。

4.4 承诺达标合格证

指农产品生产经营者根据质量安全控制、检测结果等开具的，承诺其销售的农产品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证明文件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相关规定）。

5 产地环境要求

产地环境应符合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和农产品产地安全管控要求，建立长效监测机制，确保生态环境可持续，为富硒茉莉花优质生产奠定基础。

5.1 环境空气质量

产地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 GB 3095-2012 中二类区标准要求，且周边 3 km 内无工矿污染源、垃圾处理场等潜在污染源头，大气稳定、粉尘少。建立产地空气质量定期监测机制，每年至少开展 1 次检测，监测数据纳入生产档案。

5.2 灌溉水质

灌溉水应符合 GB 5084-2021 中旱作作物灌溉水质要求，其中重金属、有机物等污染物限值应严于标准规定，优先选用天然地表水或达标地下水作为灌溉水源，严禁使用未经处理的工业废水、生活污水灌溉。

5.3 土壤环境

土壤环境质量应符合 GB 15618-2018 中风险筛选值要求，优先选择无重金属污染、生态条件良好的区域。土壤 pH 值宜为 5.5~7.5，土层深厚、排水良好、有机质含量丰富，土壤背景硒含量宜在 0.2 mg/kg~0.8 mg/kg 之间，有效硒含量不低于 0.02 mg/kg。不符合要求的地块应进行土壤改良，经检测合格后方可种植。

6 种植技术

遵循优质、高效、绿色、生态的种植理念，结合全国不同产区气候特点，规范种植各环节技术，提升产量与品质，落实国家农业优质高效发展要求。

6.1 品种选择

选用适应当地气候条件、抗病性强、产量稳定、硒富集能力较好且符合国家优质农产品品种审定标准的茉莉花品种，如“横县茉莉花”“双瓣茉莉”等优良品种。种苗应来自无病虫害的健康母株，经检疫合格后方可栽植，确保种苗质量。

6.2 栽植要求

6.2.1 栽植时间：以春季 3 月~4 月或秋季 9 月~10 月为宜，气温稳定在 15℃以上，避开严寒、酷暑及雨季高峰，确保栽植成活率。

6.2.2 栽植密度：根据土壤肥力、品种特性确定合理栽植密度，一般行距 80 cm~100 cm，株距 60

cm~80 cm，每亩定植 800 株~1200 株。土壤肥力较高地块可适当降低密度，肥力较低地块可适度增加密度。

6.2.3 栽植方法：栽植穴深度 30 cm~40 cm，施足腐熟有机肥作基肥，每穴施有机肥 2 kg~3 kg，与土壤充分混匀后栽苗，栽后及时浇定根水，覆土压实，确保根系与土壤紧密结合。

6.3 田间管理

6.3.1 水分管理：生长季保持土壤相对含水量 60%~80%，推行节水灌溉技术，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；花期适度控水，促进花芽分化和花朵发育；雨季及时排水防涝，避免根系腐烂，减少病虫害发生。

6.3.2 施肥管理：坚持“有机肥为主、化肥为辅”的原则，推行有机肥替代化肥，减少化肥用量，提升土壤肥力，落实国家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要求。基肥以腐熟有机肥为主，每亩施用 1500 kg~2000 kg；追肥根据生长阶段科学进行，花前以氮磷钾复合肥为主，促进枝叶生长，花期补充磷钾肥，提升花朵品质和硒富集能力。肥料使用应符合 NY/T 394-2020 及国家肥料登记管理相关规定。

6.3.3 修剪整形：每年春季进行整形修剪，剪除病弱枝、过密枝、徒长枝，促发健壮新梢；花后及时剪除残花枝、败叶，保持植株通风透光，减少病虫害滋生，促进后续开花。

7 硒营养调控技术

严格遵循科学、安全、高效的原则，规范硒肥选用、施用及记录管理，确保产品硒含量稳定达标，符合 GH/T 1135-2024《富硒农产品》要求，保障食用安全。

7.1 硒肥选择

选用符合国家肥料登记管理规定、通过质量检测合格、具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明及明确施用说明的硒肥料或硒营养剂，如亚硒酸钠、硒酸盐、有机硒肥等，严禁使用不合格或未登记的硒肥产品。

7.2 施用方法与用量

7.2.1 土壤基施：结合整地每亩施用硒肥（以硒计）5 g~10 g，均匀混入土壤 0~20 cm 耕作层，避免局部浓度过高造成植株中毒，影响生长发育。

7.2.2 叶面喷施：在花蕾形成期至初花期，选择阴天或傍晚喷施硒叶面肥，避免高温强光导致硒肥分解失效。喷施浓度为 30 mg/L~50 mg/L（以硒计），每亩喷施液量 30 L~50 L，喷施均匀，确保叶片正反面充分附着；每隔 10 天~15 天喷一次，连续 2 次~3 次，根据土壤硒含量和植株生长情况可适当调整喷施次数和用量。

7.2.3 安全间隔期：叶面喷施硒肥后，采收安全间隔期不低于 15 天；土壤基施硒肥后，采收安全

间隔期不低于 30 天，严格执行安全间隔期要求，严禁提前采收。

7.3 硒肥施用记录

应详细记录硒肥品种、来源、生产厂家、施用日期、施用方法、施用量、操作人员及监督人员等信息，建立全程可追溯档案，档案信息可对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，实现硒肥施用全流程可查询、可追责。

8 病虫害防治

贯彻“预防为主，综合防治”的方针，落实国家农药减量行动要求，构建绿色防控体系，优先采用农业防治、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，科学规范化学防治，减少农业面源污染，保障农产品质量和生态环境安全。

8.1 防治原则

坚持“绿色防控优先、化学防治为辅”，以农业防治为基础，综合运用多种防治措施，将病虫害危害控制在防治指标以内，严禁使用国家禁用农药，确保农药残留不超标。

8.2 主要病虫害

茉莉花常见病害包括白绢病、炭疽病、叶斑病等；常见虫害包括茉莉叶螟、蚜虫、红蜘蛛、蓟马等。

8.3 防治措施

8.3.1 农业防治：选用抗病虫品种，合理密植，科学施肥浇水，清洁田园，及时清除病枝、病叶、残花及杂草，减少病虫害源基数；实行轮作制度，避免连作导致病虫害加重。

8.3.2 物理防治：使用黄板诱杀蚜虫、蓟马等趋黄性害虫，每每亩放置 20 块~30 块；利用灯光诱杀茉莉叶螟等趋光性成虫；人工摘除病虫枝、虫卵块，降低病虫害发生程度。

8.3.3 生物防治：保护利用瓢虫、草蛉等天敌昆虫，发挥自然控害作用；使用苏云金杆菌、印楝素、苦参碱等生物农药，符合 NY/T 393-2020 要求，减少化学农药使用。

8.3.4 化学防治：在病虫害达到防治指标时，选用国家最新低毒低残留农药目录内的产品，严格掌握施用浓度、施用时间及安全间隔期，做好农药施用记录；轮换使用不同类型农药，避免病虫害产生抗药性；严禁超剂量、超范围使用农药。

8.4 监测预警

建立病虫害定期监测预警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及时掌握病虫害发生动态、危害程度及发展趋势，科学指导防治工作，提升防治精准度和有效性。

9 采收与加工

规范采收与加工各环节操作，遵循清洁生产、低碳环保理念，保障产品品质，符合国家农产品加工标准化和“双碳”目标要求，提升产品商品价值。

9.1 采收

9.1.1 采收时间：以花蕾饱满、色泽洁白、含苞待放时为宜，夏季宜在清晨或傍晚采收，避开高温时段，减少花朵失水和品质下降，确保香气纯正。

9.1.2 采收方法：采用手工采摘，轻拿轻放，避免机械损伤花朵，影响品质；采摘工具应清洁、无毒，禁用被农药、重金属等污染的工具盛放花朵。

9.1.3 采收后处理：采收后鲜花应立即置于清洁、通风、阴凉处，避免堆积发热导致变质，4 h 内进入加工环节，防止花朵开放、香气散失和品质下降。

9.2 加工

9.2.1 干燥处理：可采用自然晾晒或低温烘干，优先采用节能干燥设备，推行低碳环保干燥技术，减少能源消耗。自然晾晒应在清洁、通风、无粉尘污染的场地进行，避免暴晒；低温烘干温度不超过 60℃，干燥至含水量低于 10%，确保产品品质稳定。

9.2.2 加工品质：干燥后花朵应色泽洁白或淡黄、完整均匀，香气纯正，无霉变、无异味、无虫蛀，符合感官要求。

9.2.3 包装准备：加工后的产品应及时筛选，去除杂质，包装材料应清洁、无毒、防潮、无异味，优先选用可降解、环保型材料，符合国家食品包装材料安全标准；包装环境应符合食品卫生等级规范，避免二次污染。

10 产品质量要求

严格遵循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富硒农产品相关要求，明确感官、理化、硒含量及安全指标，确保产品优质、安全、达标，衔接 GH/T 1135-2024《富硒农产品》，保障消费者权益。

10.1 感官要求

花朵完整、色泽洁白或淡黄，均匀一致；香气纯正、浓郁，符合茉莉花固有香气；无异味、无肉眼可见杂质、无霉变、无虫蛀、无破损。

10.2 理化指标

水分含量 \leq 10.0%；总灰分 \leq 8.0%；酸不溶性灰分 \leq 1.5%；其他理化指标符合国家相关食品标准要求。

10.3 硒含量指标

富硒茉莉花（干花）中总硒含量范围为 0.15 mg/kg~4.0 mg/kg，其中有机硒占比不低于 80%，符合 GH/T 1135-2024《富硒农产品》相关指标要求，确保产品营养与安全双重达标。

10.4 安全指标

污染物限量严格符合 GB 2762-2022 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严格符合国家相关农药残留检测标准及 GH/T 1135-2024 要求；重金属、微生物等其他安全指标符合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标准，严禁超标产品流入市场。

10.5 承诺达标要求

富硒茉莉花产品上市前，生产经营者应按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，承诺产品符合本标准及国家相关质量安全要求，方可上市销售，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相关规定。

11 检验方法

规范检验抽样、感官、理化及安全指标检测方法，确保检测结果精准、可靠，具备法律效力，为产品质量监管和市场准入提供技术支撑，符合国家农产品检测标准体系要求。

11.1 抽样

抽样方法符合 NY/T 789《新鲜水果和蔬菜 取样方法》规定，按同一产地、同一批次、同一工艺生产的产品为一批，随机抽取样品 500 g，分两份密封包装，标注批次、产地、取样日期等信息，一份用于检测，一份作为备样，备样保存期限不少于 6 个月。

11.2 感官检验

在自然光下，采用目测、鼻嗅的方法，按本标准 10.1 感官要求逐项评定，记录检验结果。

11.3 水分测定

按 GB 5009.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》执行，确保测定结果准确。

11.4 硒含量测定

按 GB 5009.93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硒的测定》执行，其中样品前处理采用微波消解或湿法消解，检测方法推荐氢化物原子荧光光谱法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，提高检测灵敏度和准确性。检测机构应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资质，检测结果具有法律效力。

11.5 污染物及农药残留检测

污染物检测按 GB 2762-2022 及相关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执行；农药残留检测按国家相关农药残留检测标准方法执行，确保检测结果符合安全指标要求。

11.6 检验结果判定

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要求的，判定为合格产品；有一项及以上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的，判定为不合格产品，严禁流入市场，并依法落实整改和召回措施。

12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

规范产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管理，衔接国家农产品包装标识、冷链物流及仓储安全相关标准，保障产品品质稳定，实现全程可追溯，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。

12.1 标志

产品包装应有清晰、规范的标签，注明产品名称、产地、生产者名称及联系方式、采收日期、加工日期、硒含量、执行标准编号、承诺达标合格证编号、质量追溯二维码、净含量、保质期等信息；标签样式符合国家农产品包装标识管理规定，文字清晰、醒目，不易脱落，实现产品全程可查询、可追溯。

12.2 包装

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和国家食品包装材料安全标准，密封、防潮、防虫、无异味，优先选用可降解、环保型包装材料；包装规格根据市场需求确定，每件净含量偏差应符合 JJF 1070-2005 规定；包装过程应规范操作，避免产品破损和二次污染。

12.3 运输

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、防雨防潮、通风透气，配备必要的保鲜设施，定期消毒；运输过程中避免挤压、碰撞，防止产品破损；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、异味物品混运，符合国家食品冷链物流、农产品运输安全相关标准，减少产品运输损耗，保障产品品质。

12.4 贮存

产品应贮存于阴凉、干燥、通风、清洁的仓库，温度控制在 5℃~15℃，相对湿度不超过 60%；仓库应定期清洁、消毒，防止霉变、虫蛀；产品应分类存放，避免与有毒有害物质、异味物品混贮；定期检查库存产品，及时清理变质、过期产品，确保产品贮存安全。

13 档案管理

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追溯管理要求，建立全程可追溯档案管理制度，明确档案内容、保存期限及管理要求，落实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助力产品质量监管和产业规范发展。

13.1 档案内容

应建立完整的生产、加工、检测、流通全程档案，涵盖产地环境监测数据、种植管理记录（品种、种苗、栽植、田间管理等）、施肥施用记录、病虫害防治记录（病虫害发生、防治措施、农药施用等）、采收加工记录、检验报告、包装运输记录、贮存记录、承诺达标合格证开具记录等信息，档案内容真实、完整、规范、可追溯。

13.2 保存期限

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，涉及产品质量安全问题、检测不合格的档案应永久保存，确保可追溯、可追责；档案可采用纸质或电子形式保存，电子档案应备份留存，防止丢失。

13.3 档案管理

鼓励采用信息化手段建立电子档案，提升档案管理效率和追溯便捷性；档案应专人负责、集中管理，建立档案查阅、借阅制度，严禁伪造、篡改档案内容；档案信息可对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，实现全国范围内可查询、可共享，助力构建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。

14 附则

本标准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负责解释。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试行，试行期为一年。试行期满后，根据实施反馈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。各相关单位可依据本标准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。若本标准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或强制性标准有不一致之处，应以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为准。本标准所引用的规范性引用文件如有更新，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将根据技术发展和应用需求，适时组织对本标准的复审与修订工作，以保障其持续的先进性和适用性。本标准的有效实施，有赖于各级医疗机构、主管部门、技术服务商和各相关方的共同努力，通过规范智慧医院数据互联互通共享技术，推动医疗健康数据资源有效整合与安全共享，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，促进智慧医院建设规范化发展，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供技术支撑。